汉农发〔2019〕92号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2019年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专业科目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农业农村（茶叶、果业）局、市直各单位：

按照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19年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知识更新工程）工作的通知》（陕人社函〔2019〕240号）、结合汉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2019年全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汉人社函〔2019〕84号）要求，现将2019年汉中市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培训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培训内容及学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能力建设为核心，坚持新发展理念，以服务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发展为导向，大力开展爱国奋斗精神教育，开展政策法规、脱贫攻坚、质量安全、大数据与智能农业、现代农业、粮油种植、畜牧兽医、瓜果蔬菜、农业机械等农业专业科目培训。学员根据专业需要，自主选择内容进行学习。培训不少于56学时。

二、培训方式、考试及学时认证

（一）培训方式及考试

在持续推进“互联网+继续教育”背景下，今年我市农业专业技术人员专业科目培训工作，继续采用网络培训方式进行，参训学员登录“汉中市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平台” （网址：http:// www.hzngx.com）进行在线学习。每位学员学完所选不少于56学时内容，考试合格，经培训单位审核后，在线打印（或截图）培训证书，作为完成继续教育培训学习的依据。考试成绩不合格者，按系统提示，重新学习、考试。

（二）学时认证

参加培训的专业技术人员将在线截取的“汉中市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证书”图片（彩色图像）上传至“陕西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平台，人社部门按照认证权限，在网络平台上予以学时认证。

三、培训时间

“汉中市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平台”将于2019年7月29日至10月29日向全市农业专业技术人员开放。培训时间三个月。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1．7月15日至7月26日为集中报名注册时间。

2．7月29日至10月29日为分时段培训学习时间。

**学习时间安排：**

|  |  |
| --- | --- |
| 学习考试时间 | 县区名称 |
| 7月29日—8月26日 | 市直单位 勉县 镇巴 佛坪 |
| 8月27日—9月27日 | 汉台区 南郑 略阳 留坝 |
| 9月28日—10月29日 | 城固 宁强 西乡 洋县 |

3．10月30日关闭培训平台。11月20日前汇总学员学习成绩，上报培训情况，培训结束。

四、培训费用

按照陕西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收费标准的复函》（陕价行函〔2017〕184号）规定，“网络课不超过4元/学时”的收费标准和《关于进一步加大贫困县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政策的通知》〔2018〕49号）有关规定，贫困县专业技术人员在全省各级继续教育基地参加网络学习时，收费标准由4元/学时降为2元/学时。2019年汉中市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培训按56学时计算，汉台区和佛坪县参训学员224元/人，其他县区参训学员112元/人。

五、培训要求

1．报名注册。由参训学员或所在单位填写《汉中市2019年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报名汇总表》（见附件或在“汉中市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平台”下载，或在QQ群文件中下载），持单位盖章后的纸质版材料（同时提供电子版），到汉中市农业技术干部培训中心（原市农干校）报名注册并缴费。报名注册手续完成后，发放学习卡（提供用户名、登陆密码），进行在线学习。

2.各县区、市直各单位参加专业课培训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学习和考试。逾期将关闭学习平台，未按时完成学习或考试者，责任自负。

3.2019年，全省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学时认证在网上办理。

4.详细情况（报名须知、培训操作指南等）请登陆“汉中市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平台”网站查询，或电话咨询工作人员。

联系单位：汉中市农业技术干部培训中心

联系方式 ： 0916-8832029 QQ群：240346159

毕静 13379166570 王凤 13891661958

晏枫 15891634180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

2019年7月4日

━━━━━━━━━━━━━━━━━━━━━━━━━━━━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19年7月4日印发

━━━━━━━━━━━━━━━━━━━━━━━━━━━━